

广告审查准予许可决定书

琼药广审准许字[2021]第 000177 号

海南天祥药业有限公司：

我局于 2021 年 11 月 04 日 受理你（单位）提交的药品广告审查申请。产品名称（商品名称）为肚痛泻丸，产品注册证明文件或者备案凭证编号为 ZC20150007，持有人为香港澳美制药厂。

经审查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、市场监管总局《药品、医疗器械、保健食品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审查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法律和规章规定，我局决定批准你（单位）的申请，编发广告批准文号：琼药广审（文）第 250412—00165 号，有效期限至 2025 年 04 月 12 日。

如对本决定书持有异议的，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的规定，向海南省人民政府或者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的规定，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附：广告样件





OTC

广告

止痛止泻 用奥松®肚痛泻丸



【功能主治】温中止痛，和胃止泻。用于泄泻属寒湿证，症见大便次数增多、腹痛、脘腹胀闷、食欲不振、恶寒；急性肠炎见上述证候者。
【不良反应】本品可能引起口干、便秘、出汗减少、口鼻咽喉及皮肤干燥、视力模糊、排尿困难(老人)等。
【禁忌】前列腺肥大、青光眼等症。详见说明书。
【医药产品注册证】ZC20150007
琼药广审(文)第 号
请按药品说明书或者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

